

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年9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具体修订情况如下：

修订前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（公司称“副总裁”）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（公司称“财务总监”）。	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（公司称“副总裁”）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。
第一百二十五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，设副总经理 3 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 公司总经理（公司称“总裁”）、副总经理（公司称“副总裁”）、财务负责人（公司称“财务总监”）、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 董事可受聘兼任总经理、副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。	第一百二十五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，设副总经理 4 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 公司总经理（公司称“总裁”）、副总经理（公司称“副总裁”）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 董事可受聘兼任总经理、副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。

备注：以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准/备案为准。

以上内容尚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21 日